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正在筹划重大事项，且该事项目前仍在研究和论证，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农科技，证券代码：000004）自2016年3月24日(周四)开市起临时停牌，并于2016年3月25日、2016年3月30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预计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鉴于本次交易各方尚未就本次交易签署正式协议，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8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6年5月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5月9日（周一）开市起恢复交易，公司承

诺自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开展审计、评估、现场尽职调查等工作，就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进行进一步的商讨、论证和完善，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